

怎樣「玩」？

文／邱七七

今日上班族所受的壓力遠比我們那一代沉重，激烈競爭下對外要有所展現，對內又要滿足個人的成就感，不是「朝九晚五」即可，必須在時間和體力上作更多的投入。但是除了公務，還有私事，還有兒女需要照料，因此生活中幾無閒暇和娛樂，連最起码的八小時睡眠，都是奢求。看他們這樣勞累，作父母的都會心疼，只要能夠從旁協助，無不勉力以赴，這就是人倫中被歌頌的「父母心」。

去年暑假，我為幾個尚在小學階段的孫輩設了一個包吃包住包學習包遊樂的夏令營，孫們有伴同吃同玩同睡，快樂得不得了，兒女們獲此難得的清閒大呼「媽媽萬歲」，在這個出錢出力的活動裡，我也是贏家，於是皆大歡喜。

外有期盼，內有先天的母性及後天的母愛，第二期夏令營順理成章的開場，第一次戶外遊樂項目是木柵的兒童王國。

門票每張350元，只要有興趣，一票到底。直玩到打烊為止，看起來是很划算的。

我對「玩」這個字有較嚴肅的解釋，我最怕旅行回來朋友問：「好不好玩」。照字面解釋，「玩」指有器物在手以供研習，而且該物有啟發想像力、創造力及累積經驗，達到更精進的程度；因此，打球可以說「好玩」，下棋可以說「好玩」，捏泥巴可以說「好玩」，捉蚯蚓、鬥蟋蟀，可以說「好玩」；而巴黎、倫敦呈現的是藝術，文化、歷史等或人文或浪漫的氣息，用好玩來形容就顯得粗浮了一些。

兒童王國裡的遊樂設施大部份是電動器材，如旋轉木馬、快速飛車、升降機等，孩子坐在裡面隨機器的轉動或升降得到感官上的刺激，不過這刺激會隨「玩」的次數遞減，連玩多次刺激感沒有了這個遊戲也就不好玩了。

王國的室內空間寬敞、明亮、清潔、安全，孫輩們呼嘯著一處一處趕場，我在咖啡座上向四週瀏覽。

那天不是週末假日，小遊客仍多，幾乎全有父母或爺爺奶奶陪伴。一根高柱下側置有一台與真馬大小相似的會動的彩繪木馬，一位爺爺將五六歲模樣的孫兒抱上馬，孫兒抓住繮繩隨著馬的機械動作上下左右，他臉上看不出快樂的表情，眼睛直直的朝前望著，倒是那位爺爺，滿臉慈祥的注視著孫兒；不到5分鐘，木馬停止，爺爺抱孫兒下馬，接著就有另一位奶奶將她的孫孫抱上馬…；看著這些爺爺奶奶（包括我自己），我的內心很不平靜，一個思緒一個思緒浮上心頭。

拜過去若干年經濟成長之賜，一般家庭進入小康，每到暑假，父母有餘力替兒女們安排一些遊樂活動（好像平日上學讀書虧待了他們），出國渡假是熱門，即使不出遠門，城裡城外也得去吃玩玩，我帶孫輩去兒童王國，就是一例。那天門票，吃喝及來回車資，一共花費兩千多元。兩千多元只是將一個下午消耗掉而已，除此之外，沒有得到任何實質上的收穫。

對孩子們來說，好的玩樂必須兼具益智、增加體能、培養耐力、促使手腦並用等各方面的效果。如打球、游泳、閱讀、畫圖、作手工，都可以達到上述的功效，有時花了錢不一定有意義，不花錢反而學到東西。

現代孩子花在電視和電腦遊戲上的時間太多，這兩樣東西如同沒有營養的垃圾食物，放棄孩子的手腦心智，只俘虜他們的眼睛，功效則是「殺時間」而已。

人與猴子、大象、小白兔等同為動物中的一支，都有類似的身體結構，如血液、消化器官、四肢等；但人類這一支卻主宰了地球，只因人會用手和腦。欲使孩童長大了成為有用的人和出色的人，自小就要養成他們能跑會跳，勤用手腦的習慣。

邱